

2017 第四屆頂尖盃全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實作技能人才競賽簡章

一、目的及緣起

提供大專與高中職學生對於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技能的競賽平台，以促進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技術的交流、資訊技術應用與商管教育的發展、產業升級與專業 ERP 人力培訓的推動，並藉此競賽提升個人技能水準與就業能力，以順利進入各類型產業，與職場銜接，並協助企業成長發展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龍華科技大學企業資源規劃暨雲端產學實務應用中心、管理學院

協辦單位：中華企業資源規劃學會、鼎新電腦公司、中華科技大學國際商務與行銷系、吳鳳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管理學院、健行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\工業管理系、聖約翰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

經費補助：教育部典範科技大學產學中心計畫/創新教學計畫

三、參賽資格

大專組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或國內大專院校學籍，且係民國 83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，經有關學校之主管推薦者，始得報名參賽。學校單位推薦者可為科系所之主管。

高中職組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或國內高中職校學籍，且係民國 85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，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始得報名參賽。

四、報名有關事項

(一)大專組報名：由 2 人組成一隊報名，每隊報名時需有一位學校科系所主管推薦簽名。由於競賽場所最多能容納 30 隊參賽，為讓全國各校均有機會參賽，初步每所學校機構最多以錄取兩隊參賽為原則，並依報名先後順序取捨，直到 30 隊額滿為止。若報名截止日後，錄取隊數仍不足 30 隊，且相同單位有第三隊伍(含)以上報名，則由報名先後順序，錄取到 30 隊額滿為止。

第一階段報名日期為即日起至 10 月 13 日(下午五時前)止，陸續公布統計報名隊伍總數，若已錄取 30 隊即停止報名，否則依序遞補，若尚有名額則於網站公告，開放第二階段報名，額滿或 10/20 即截止。

(二)高中職組報名：由 5 人組成一隊報名，不限同校或同班，報名總數不設限制，惟若報名隊伍較多時，出賽場地與時間可做調整，請參閱下列競賽方式說明。報名日期為即日起至 10 月 20 日(下午五時前)止。

(三)線上報名：<http://erpcc.lhu.edu.tw/index.php?option=contest&coID=3>

五、公告參賽隊伍及實作參考試題

預定於 10 月 11 日(星期三)於龍華科技大學企業資源規劃暨雲端產學實務應用中心網站(erpcc.lhu.edu.tw)公告參賽隊伍，並持續更新至 10/23 為止。同時以 E-mail 通知參賽隊伍有關競賽注意事項及實作參考範例試題。

六、競賽日期及地點

- (一)競賽日期：106年10月27日(星期五)
- (二)報到地點：龍華科技大學商管大樓(K棟)，K104階梯教室
- (三)競賽地點：龍華科技大學法民三樓國際會議廳、龍華科技大學商管大樓(K棟)，工業管理系 K212 物流電子化實驗室、K108 生產與行銷整合實驗室。
- (四)競賽時程

時間	活動內容	地點
09:00~09:15	報到	法民三樓國際會議廳
09:15~10:30	ERP 專題講座	法民三樓國際會議廳
10:30~10:50	說明比賽規則	K104
11:00~12:30	初賽：基礎與進階實務應用能力評比	K212/K107
12:30~13:20	午餐	K104
13:20~13:30	初賽成績公布	K104
13:30~14:00	ERP 專題講座	法民三樓國際會議廳
14:00~15:30	複賽：ERP 觀念與應用口試	法民三樓國際會議廳/K104
15:30~16:20	ERP 專題講座	法民三樓國際會議廳
16:20~16:40	頒獎	法民三樓國際會議廳
16:40	賦歸	

註：競賽時程主辦單位保留變動的權利，以最新公告為準。

八、競賽方式與評分標準

- (一)競賽方式分為電腦上機實作測驗與 ERP 觀念與實務應用口試兩階段方式進行(如下所示)。報到時抽籤決定隊伍號碼。每隊隊員於報到時抽籤決定隊員個別編號，以分配不同的帳號密碼。
- (二)線上實作：包含基礎能力測驗與進階實務應用測驗兩部分。實作參考試題範例將另行公告於競賽網頁。

1.大專組：

基礎能力測驗：實作題型為填充題，採用鼎新 WorkFlow ERP GP 2.6x 系列版本上機軟體操作，並以 ERP 軟體應用人才培訓系列教材為限，範圍限定於基礎與配銷模組之個別功能操作熟練程度。隊員各自上機作答，且不可相互討論。

進階實務應用測驗：實作題型為簡答與圖表題，則屬於實務情境問題解決，著重於整合 ERP 系統功能並解決實際情境的問題，範圍亦限定於基礎與配銷模組。隊員分別上機作答，且不可以相互討論。

2.高中職組：

基礎能力測驗：線上測驗題型為選擇題，題目來源為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 ERP 中心所編製的「ERP 基礎檢定考試認證指南增訂版」教材為限。隊員分別上機作答，且不可相互討論。

進階實務應用測驗：線上測驗題型為選擇題，強調應用問題解決，著重於整合 ERP 基礎觀念並解決實際情境的問題，題目範圍同樣來自於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 ERP 中心所編製的「ERP 基礎檢定考試認證指南增訂

版」教材，並加以延伸應用。全組隊員分別上機作答，且不可以相互討論。

- 由線上實作選取成績最高前 6 名隊伍進入團體口試決賽，大專組未進入團體決賽之隊伍，仍須進行口試以獲得個人積分，但不列入團隊名次計算。高中職組，未進入口試決賽之隊伍，即已完成比賽，線上實作個人成績及格者(70 分)，於競賽後寄發測驗及格證書。

(三) 口試：各隊隨機抽選預設之 ERP 理論觀念口試問題(不限系統模組)，及口試評審即席詢問線上實作測驗問題，由同一隊伍全體隊員分別回答及相互補充，並分別給分，以評估基礎理論觀念正確性與系統流程應用之熟練程度。高中職組方式相同，口試題目範圍亦為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 ERP 中心所編製的「ERP 基礎檢定考試認證指南增訂版」教材內容為限。

(四) 測驗評分配比：為維持競賽公平與公正，競賽試卷選擇與填充題採取電腦閱卷，進階測驗答案則由人工複核判讀；口試評審邀集產學資深專家學者擔任。評分包含實作(100 分，基礎能力 80%，進階應用 20%)，及口試(100 分)，總分 200 分，隊員之分數平均值為團體隊伍最後分數。

- 實作總分 100 分，基礎測驗佔 80%，評分項目包含：
 - (1) 作答記錄正確性(佔 80%)。
 - (2) 系統熟悉度與操作技巧，交卷時間列入評分參考(佔 20%)。
- 口試總分 100 分，評分項目包含：
 - (1) 口試問題回答之正確性(佔 50%)。
 - (2) ERP 理論觀念正確性與系統流程應用之熟練程度(佔 50%)。

九、獎勵

(一) 以實作與口試加總(最高總分 200 分)次序，取前 6 名發給獎金(隊員均分)及獎狀：

大專組：

- 第 1 名：總獎金 1 萬 4 千元及獎狀 2 紙。
- 第 2 名：總獎金 1 萬元及獎狀 2 紙。
- 第 3 名：總獎金 6 千元及獎狀 2 紙。
- 佳作 3 名：各獲得總獎金 2 千元及獎狀 2 紙。

高中職組：

- 第 1 名：總獎金 6 千元及獎狀 5 紙。
- 第 2 名：總獎金 4 千元及獎狀 5 紙。
- 第 3 名：總獎金 2 千元及獎狀 5 紙。
- 佳作 3 名：各獲得總獎金 1 千元及獎狀 5 紙。

(二) 競賽合格證書

大專組：

參賽選手凡完成實作測驗與口試，並獲得總分 140 分以上者，每人頒發「ERP 實務操作技能頂尖人才合格證書」一紙，並登錄於競賽網站，提供企業求才與實習媒合機會。

高中職組：

線上實作個人成績及格者(70分)，於競賽後寄發「ERP基礎能力頂尖人才合格證書」一紙，並登錄於競賽網站。

十、連絡方式

聯絡專線：(02)82093211 分機 6111 或 Email：elogistics@mail.lhu.edu.tw

網站：<http://erpcc.lhu.edu.tw>

2017 第四屆頂尖盃全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實作技能人才競賽報名表(大專組)

參賽者 1	姓名		就讀學校科系所/指導老師	
	手機		E-mail	
參賽者 2	姓名		就讀學校科系所/指導老師	
	手機		E-mail	
推薦者(學校科系所主管或機構單位主管)資料				
姓名		服務單位		職稱
參賽者 1 學生證 證件影本正面浮貼處			參賽者 1 學生證 證件影本反面浮貼處	
參賽者 2 學生證 證件影本正面浮貼處			參賽者 2 學生證 證件影本反面浮貼處	

本人已確實詳細閱讀簡章與評分標準，所提供之證件影本與正本相同，並同意遵守相關規定參賽。
 資料填妥後請掃描為電子檔，上傳至線上報名網頁，或 E-mail 至 elogistics@mail.lhu.edu.tw
 連絡電話(02)82093211#6111。

參賽學生簽章： _____

指導老師簽章： _____

推薦主管簽章： _____

日期：106 年 月 日

2017 第四屆頂尖盃全國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實作技能人才競賽報名表(高中職組)

參賽者 1	姓名		就讀學校科系所/指導老師	
	手機		E-mail	
參賽者 2	姓名		就讀學校科系所/指導老師	
	手機		E-mail	
參賽者 3	姓名		就讀學校科系所/指導老師	
	手機		E-mail	
參賽者 4	姓名		就讀學校科系所/指導老師	
	手機		E-mail	
參賽者 5	姓名		就讀學校科系所/指導老師	
	手機		E-mail	
推薦者(學校科系所主管或機構單位主管)資料				
姓名		服務單位		職稱
參賽者 1 學生證 證件影本正面浮貼處			參賽者 1 學生證證件影本反面浮貼處	
參賽者 2 學生證證件影本正面浮貼處			參賽者 2 學生證證件影本反面浮貼處	

<p>參賽者 3 學生證證件影本正面浮貼處</p>	<p>參賽者 3 學生證證件影本反面浮貼處</p>
<p>參賽者 4 學生證證件影本正面浮貼處</p>	<p>參賽者 4 學生證證件影本反面浮貼處</p>
<p>參賽者 5 學生證證件影本正面浮貼處</p>	<p>參賽者 5 學生證證件影本反面浮貼處</p>

本人已確實詳細閱讀簡章與評分標準，所提供之證件影本與正本相同，並同意遵守相關規定參賽。
 資料填妥後請掃描為電子檔，上傳至線上報名網頁，或 E-mail 至 elogistics@mail.lhu.edu.tw
 連絡電話(02)82093211#6111。

參賽學生簽章：_____

指導老師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106 年 月 日